

证券代码：002155

证券简称：湖南黄金

公告编号：临 2018-74

## 湖南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湖南黄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2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一年。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8 月 29 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上的《湖南黄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临 2018-67）。

#### 一、本次购买理财产品主要情况

2018 年 10 月 25 日，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长沙分行”）签订《浦发银行公司理财产品合同》。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1. 产品名称：财富班车 2 号
2. 币种：人民币
3. 产品类型：保证收益型
4. 认购金额：人民币 1 亿元
5. 投资期限：2018 年 10 月 26 日至 2018 年 12 月 25 日
6. 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3.65%/年

7. 投资兑付日：产品到期日当日
8. 资金来源：公司闲置募集资金
9. 关联关系：公司与浦发银行长沙分行无关联关系

## 二、产品风险提示

1. 政策风险：本理财产品仅是针对当前有效的法律法规和政策所设计；如国家宏观政策以及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发生变化，则其将有可能影响理财产品的投资、兑付等行为的正常进行，进而导致本理财产品不能获得产品收益，甚至不能获得本金回收。

2. 市场风险：理财产品存续期内可能存在市场利率上升、但该产品的收益率不随市场利率上升而提高的情形；受限于投资组合及具体策略的不同，理财产品收益变化趋势与市场整体发展趋势并不具有必然的一致性也可能存在实际投资收益低于预期收益的可能。

3. 延迟兑付风险：在约定的投资兑付日，如因投资标的无法及时变现等原因或遇不可抗力等意外情况导致无法按期分配相关利益，则客户面临理财产品延迟兑付的风险。

4. 流动性风险：对于有确定投资期限的产品，客户在投资期限届满兑付之前不可提前赎回本产品；对于合同约定可进行赎回操作的产品，若产品发生巨额赎回，客户可能面临不能及时赎回理财产品的风险。

5. 再投资风险：浦发银行可能根据产品说明书的约定在投资期内行使提前终止权，导致理财产品实际运作天数短于产品说明书约定的期限。如果理财产品提前终止，则客户可能无法实现期初预期的全部收益或本金的回收。

6. 募集失败风险：在募集期，鉴于市场风险或本产品募集资金数额未达到最低募集规模等原因，该产品有可能出现募集失败的风险。

7. 信息传递风险：客户应根据客户权益须知中载明的信息披露方式查询本理财产品的相关信息。如果客户未及时查询，或由于通讯故障、系统故障以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导致客户无法及时了解理财产品信息，并由此影响客户投资决策，因此而产生的责任和风险将由客户自行承担。

8. 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如果客户或浦发银行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时，可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部分或全部免除违约责任。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

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火灾、地震、洪水等自然灾害、战争、军事行动、罢工、流行病、IT 系统故障、通讯系统故障、电力系统故障、中国人民银行结算系统故障、证券交易所及登记结算公司发送的数据错误、证券交易所非正常暂停或停止交易、金融危机、所涉及的市场发生停止交易，以及在合同生效后，因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政策的变化导致理财产品违反该规定而无法正常工作的情形。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约时，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并及时采取适当措施防止产品资金损失的扩大，并在不可抗力事件消失后继续履行合同。如因不可抗力导致浦发银行无法继续履行合同的，则浦发银行有权提前终止理财产品，并将发生不可抗力后剩余的客户理财资金划付至合同中约定的客户指定账户内。

### **三、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募集资金专项存储与使用管理制度》等规定，对银行理财产品进行决策、管理、检查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

1.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相关决策权并签署有关法律文件，投资活动由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财务部具体操作；

2. 公司财务部设专人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 公司审计部门为理财产品业务的监督部门，对公司理财产品业务进行事前审核、事中监督和事后审计；

4. 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和购买理财产品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 公司将依据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在相关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的购买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 **四、对公司的影响**

1.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建设，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2. 通过进行适度的保本型短期理财，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提升募集

资金管理使用效率，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 五、本次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序号	受托人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委托理财金额(万元)	年收益率(%)	实际收益金额(万元)
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 2017年 JG1666 期	保证收益型	2017年10月18日	2017年12月22日	18,000	4.45	142.40
2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中信理财之共赢利率结构 18661 期人民币结构性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年1月5日	2018年4月8日	10,000	5.10	129.96
3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窑岭支行	蕴通财富·日增利 92 天	保证收益型	2018年4月16日	2018年7月17日	6,000	4.90	74.10
4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省分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结构性存款 31 天	保本保收益型	2018年7月24日	2018年8月24日	6,000	4.55	23.19
5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省分行	蕴通财富·日增利 30 天	保证收益型	2018年9月19日	2018年10月19日	15,000	3.80	46.85
6	浦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财富班车 2 号	保证收益型	2018年10月26日	2018年12月25日	10,000	3.65	-

## 六、备查文件

1. 公司与浦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签订的《浦发银行公司理财产品合同》。

特此公告。

湖南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10月26日